



## 联合国住房与可持续城市发展会议

### (人居三)筹备委员会

#### 第三届会议

2016年7月25日至27日，印度尼西亚泗水

临时议程\* 项目 5(a)

组织事项：特别认可主要团体和其他相关  
利益攸关方参与筹备进程和会议

### 特别认可不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 团体参加会议

#### 秘书处的说明

1. 大会在 2015 年 12 月 22 日第 [70/210](#) 号决议关于特别认可主要团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参与联合国住房和城市可持续发展大会(人居三大会)及其筹备过程的附件二中，除其他外，决定不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但希望出席和协助人居三大会及其筹备进程的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团体可为此向人居三大会秘书处提出申请。该特别认可仅限于人居三大会及其筹备过程。大会在同一决议中决定，人居三大会秘书处将酌情在联合国非政府组织联络处等机构的支持下，根据申请人的背景及其参与解决城市可持续发展问题的情况，审查申请人工作的相关性。

2. 申请特别认可在人居三大会网站([www.habitat3.org](http://www.habitat3.org))上进行。人居三大会秘书处截至 2016 年 6 月 1 日收到 341 项申请。本说明的附件载有秘书处建议特别认可参加人居三大会的非政府组织和其他主要团体的名单。申请特别认可的组织的完整清单可在人居三大会网站([www.habitat3secretariat.org](http://www.habitat3secretariat.org))查阅。

\* [A/CONF.226/PC.3/1](#)。



附件

<https://www.habitat3.org/file/533701/view/585585>

---